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实际控制人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重集团”）拨付的专项补助资金 382,159,136.54 元，用于解决拖欠职工各项工资、企业转型项目支出等。该笔补助资金已划拨至公司资金账户。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笔资金有利于公司解决拖欠职工各项工资、企业转型项目工作的实施，将对公司后续的经营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该笔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公司 2020 年度其他收益。最终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11月20日